

证券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5-04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27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讨论表决，一致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中期财务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监事会审议批准了公司《2015年中期财务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2015年中期财务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15年中期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在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未发现参与《2015年中期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纪要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27日